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核查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纬达光电”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4 号——保荐机构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纬达光电进行了定期现场核查，现将核查情况汇报如下：

保荐人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纬达光电		
保荐代表人姓名：龙标东、陆楠			
现场检查人员姓名：龙标东			
现场检查对应期间：2025 年度			
现场检查时间：2026 年 3 月 24 日至 3 月 26 日			
一、现场检查事项	现场检查意见		
（一）公司治理	是	否	不适用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查阅公司章程及各项公司治理制度；（2）查阅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3）查阅公司历次董事会、股东会会议材料；（4）查阅公司制定的主要内控制度；（5）查阅内审部门开展内审工作的相关文件等。			
1.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制度是否完备、合规	√		
2.公司章程和股东会、董事会规则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		
3.股东会、董事会会议记录是否完整，时间、地点、出席人员及会议内容等要件是否齐备，会议资料是否保存完整	√		
4.股东会、董事会会议决议是否由出席会议相关人员签名确认	√		
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本所相关业务规则履行职责	√		
6.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如发生重大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7.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8.是否按照相关规定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9.是否在股票上市后六个月内建立内部审计制度并设立内部审计部门（如适用）			√
10.内部审计部门和审计委员会的人员构成是否合规（如适用）	√		
11.公司内部审计机构应当至少每半年检查一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并及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检查结果（如适用）	√		
12.内部审计部门是否至少每年向审计委员会提交一次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如适用）	√		
13.从事风险投资、委托理财、套期保值业务等事项是否建立了完备、合规的内控制度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变化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查阅股东名册；（2）查阅公司对外披露的公告。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2.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如发生变化，是否履行了相应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
（三）独立性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查阅公司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相关的管理制度；（2）查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资金往来明细及信息披露文件；（3）查阅公司关于独立性的说明；（4）对公司主要人员进行访谈。			
1.公司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是否独立	√		
2.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不存在同业竞争	√		
3.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是否不存在异常资金往来	√		
（四）信息披露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审阅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2）查阅公司信息披露相关制度；（3）查阅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4）查阅公司董事会、股东会会议资料等。			
1.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是否一致	√		
2.公司已披露的内容是否完整	√		
3.公司已披露事项是否未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取得重要进展	√		
4.是否不存在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重大信息的传递、披露流程、保密情况等是否符合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		
6.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是否及时在北交所网站刊载	√		
（五）募集资金使用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查阅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			

核查募集资金账户台账，查阅银行对账单；（3）对募集资金专户进行函证；（4）对募投项目进行实地查看；（5）抽查大额募集资金支出相关资料；（6）访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1.是否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签订三方监管协议	√		
2.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是否有效执行	√		
3.募集资金是否不存在第三方占用或违规进行委托理财等情形	√		
4.是否不存在未履行审议程序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置换预先投入、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	√		
5.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或者使用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或者偿还银行贷款的，公司是否未在承诺期间进行高风险投资			√
6.募集资金使用与已披露情况是否一致，项目进度、投资效益是否与招股说明书等相符	√		
7.募集资金项目实施过程中是否不存在重大风险	√		
（六）大额资金往来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获查阅银行对账单；（2）抽查公司大额资金往来凭证等。			
1.大额资金往来是否存在真实的交易背景及合理原因	√		
2.大额资金往来是否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		
（七）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对外投资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查阅公司关联方清单及关联交易明细；（2）查阅公司公开信息披露文件；（3）对上市公司主要人员进行访谈；（4）查阅公司出具的说明性文件。			
1.公司关联交易定价是否公允、程序是否合规（如适用）、信息披露是否及时、充分（如适用）	√		
2.公司对外担保程序是否合规（如适用）、信息披露是否及时、充分（如适用）			√
3.公司重大对外投资程序是否合规（如适用）、信息披露是否及时、充分（如适用）	√		
（八）业绩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查阅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2）访谈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3）查阅同行业可比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等。			
1.业绩是否不存在大幅波动的情况		√（详见下文）	
2.业绩大幅波动是否存在合理解释	√		
3.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比较，公司业绩是否不存在明显异常	√		
（九）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查阅公司及股东所出具的相关承诺；（2）查阅公司定期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3）查阅公司出具的说明等。			

1.公司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2.公司股东是否完全履行了相关承诺	√		
(十) 现金分红制度执行情况			
现场检查手段及获取的资料：（1）查阅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股东会决议文件；（2）查阅公司现金分红相关制度；（3）查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1.公司是否制定了现金分红制度	√		
2.公司是否完全执行了现金分红制度，并如实披露	√		
(十一) 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认为应予以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现场核查手段：（1）查阅与公司生产经营环境、行业动态相关的资料；（2）对公司管理层有关人员进行访谈。			
1.公司生产经营环境是否不存在重大变化或者风险	√		
二、现场检查发现的问题及说明			
<p>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1,283.85 万元，同比下降 2.2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960.74 万元，同比下降 159.51%，净利润下降主要系以下原因导致：（1）公司偏光膜三期项目陆续投产运行，新增生产线处于产能爬坡期，产能尚未完全释放，折旧摊销、人工等成本费用增加，产品单位成本上升，叠加产品售价下降，导致毛利率下降，毛利金额减少；（2）由于主要产品售价下降，且募投项目尚处于产能爬坡阶段，产品单位成本较高，导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3）为保持技术创新优势，推动产品升级迭代，拓宽产品应用领域，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增加。保荐机构已提醒上市公司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此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持续督导定期现场核查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龙标东
龙标东

陆楠
陆楠

